



## 组织“驱动”激发乡村振兴“新活力”

本报通讯员 柏松 周静

### 乡村振兴在行动

潘集区持续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以组织振兴激发乡村振兴内生动力,确保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有力有序有效。

### “夯基垒台”,健全乡村振兴组织体系

潘集区调整优化组织设置,开展党建引领网格化管理专题调研,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健全“村党支部(党总支)+网格党小组(党支部)+党员联系户”的村党组织体系,打造“横到边、纵到底”的组织网络。

聚焦班子运行、工作能力、精神状态、群众反映等,潘集区对村“两委”班子结构、整体功能、运行状况及班子成员的个性特点、履职情况进行综合分析研判,研究确定软弱涣散和后进村党组织11个。制定《2022年度软弱涣散村(社区)党组织集中整顿工作方案》,形成“一村一策”整顿方案,建立问题、任务、责任、标准“四个清单”,合力抓好集中整治。

潘集区严格落实乡村党组织运行规则,完善村党组织对村级各类组织、各项工作的领导机制,建立“三个在先”机制,做到党组织统筹协调在先,落实村级其他各类组织向村党组织汇报制度,突出党组织领导;党组织讨论决策在先,村级重要事项、重大问题、大额资金使用等先由党组织研究讨论;党组织推动落实在先,上级党委政府投向基层的各类资源和服务,以村党组织为主

道落实,让党组织在基层工作中唱主角。

### “立柱架梁”,优化乡村振兴一线力量

潘集区不断充实乡村振兴力量,配齐配强区乡村振兴局领导班子,选派11名金融机构干部赴乡镇(街道)挂职副镇长(副主任),为乡村振兴项目实施积极对接金融资源,提供专业力量。严格实行乡镇编制“专编专用”,开展违规借调乡镇公务员清理工作,共清理借调人员15人,确保基层有足够力量推进乡村振兴。联合区科经局选派科技特派员58名,为乡村振兴提供智力支撑。

为加强村干部管理监督,潘集区从严执行村党组织书记区级备案管理、村干部资格联审、辞职承诺等制度。进一步完善村级“小微权力”清单,全面落实“四议两公开”工作法。联合区纪委、区民政局出台《潘集区村干部效能问责办法(试行)》,进一步强化村干部政治意识、责任意识和纪律意识。

潘集区严格执行选派干部“日报告”、请销假、重大事项报告等制度,推动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履职尽责。部署开展选派工作“六项行动”,分三个片区举办选派第一书记“擂台赛”,开展“夏季送清凉”慰问活动,分别为全区108名选派干部送去清凉慰问包,为每个工作队赠送书籍《选派工作政策汇编》和《走好乡村振兴之路》。

同时,潘集区制定《2022年度发展党员指导性计划》,加大在青年农民特别是致富能手、农村外出务工经商人员中发展党员力度。深化“双培双带”先锋

工程,鼓励引导党员带头致富带领致富,组织每名党员致富能手至少结对帮带1户群众。

### “积厚成势”,提升乡村振兴治理水平

为规范化整治党群服务中心,潘集区部署开展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活动,建立分级约谈制度,对暗访反馈环境卫生较差的,由区委组织部约谈包村(社区)领导、乡镇(街道)党(工)委约谈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对村(社区)书记约谈情况报区委组织部备案,并存入个人档案。坚持每月开展一次暗访,切实将阵地规范化治理抓在平常、严在日常。截至目前,开展集中暗访2次,印发通报2期;区委组织部集中约谈科级干部29人、责成乡镇街道约谈村(社区)书记34人。

为常态化引领乡村文明新风,潘集区推动村党组织牵头完善村民公约,组织党员干部带头执行、示范引领,发挥红白理事会、村民议事会、禁赌禁毒会、道德评议会等组织作用,引导群众自觉抵制封建迷信、宗教渗透、宗族势力等,抵制陈规陋习以及腐朽落后文化侵蚀,涵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制度化推进联系服务群众。转发省委组织部印制的《乡镇(街道)、村(社区)党组织联系服务群众若干规定》,推动镇村两级党组织常态化联系群众、多渠道服务群众。

### “行稳致远”,落实乡村振兴基本保障

潘集区优先考虑乡镇干部职级晋

升工作,为5名正科十年以上的乡镇党委书记晋升四级调研员,3名乡镇管理岗事业干部晋升八级职员。深入落实基层减负工作措施,减少各类发文、会议、台账和督导检查,让一线党员干部集中精力抓乡村振兴。修订《潘集区村党组织工作台账》,登记内容由240页缩减至47页;启动“清牌减负”行动,对全区村级组织挂牌进行全面清理规范,实现基层阵地“减肥瘦身”。

潘集区对各乡镇2021年度发展村集体经济工作进行考评,印发《关于2021年度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党员干部集中精力抓乡村振兴》,对发展集体经济突出的前三名乡镇,分别奖励10万元、8万元、6万元。统筹遴选9个重点扶持村及扶持项目,落实扶持资金,推动项目建设。研究制定《潘集区2022年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工作要点》,坚持执行村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月通报制度,督促各乡镇加快发展进度。

潘集区严格落实公务员年度考核优秀等次比例向乡镇倾斜的要求,近三年乡镇公务员优秀等次比例均高于区直机关公务员。对村干部基本报酬进行提标,村书记由每月2800元提高至每月3100元。为村干部统一购买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以“党性原则、思想认识、工作情况、纪律要求、实际困难、思路打算”为“六必谈”主要内容,经常性、广泛性开展谈心谈话。为离任村干部举办荣退仪式,春节、“七一”期间,走访慰问正常离任村干部、在职优秀村党组织书记。推动抓好乡镇“五小”建设,保障乡镇基本满足干部生活工作需求。

##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 贯彻新发展理念 推动高质量发展

乡村振兴,既要塑形,也要铸魂。潘集区把乡村文化建设作为乡村振兴的铸魂工程,持续加强基层文化阵地建设,充分利用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平台,大力开展文化惠民活动,着力强化乡村德治教化,深入挖掘传统文化特色,有力激发乡村振兴的内生动力和活力,提升了乡村振兴的品质。

潘集区高度重视乡村文化振兴工作,成立了区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潘集区乡村文化振兴实施方案》,明确了各单位工作职责与任务,建立了月调度制度。区委宣传部与各相关部门主动衔接沟通,全力配合协作,通过理论宣讲、文化建设、文明实践等一系列举措,高质量推进文化振兴工作,为乡村全面振兴赋予精神力量和进步动力。

聚焦理论宣讲筑根基。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坚持以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深入开展“中国梦”宣传教育。加强思想政治引领,深入开展“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跟党走奋进新征程 巾帼建功新时代”等各类宣讲活动30多场次。“阳光妈妈”留守儿童亲情关爱工作室、“孔大姐”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室等开展面对面、互动式理论宣讲活动16场次。全区178个村(居)利用乡村“大喇叭”宣传“学习强国”内容,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飞入寻常百姓家”。组织13名“潘集好人”,先后走进企业、学校、农村、机关开展示范宣讲活动14场次。

聚焦文明实践提信心。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广泛开展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开展文明创建、绿色环保、科技培训、法治宣传等文明实践活动40多场次,让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在知晓政策的同时,感受到了温暖、凝聚了力量。围绕“学习雷锋,奉献爱心”主题,先后组织开展系列便民利民惠民志愿服务活动。举办“大手牵小手 圆梦微心愿”“慰问‘励志女孩’、爱心助学”“强国复兴有我 共度端午安康”“微心愿学习包”捐赠等弱势群体关爱活动10余场。评选表彰2021年度优秀志愿者68名、优秀志愿服务组织8个、优秀志愿服务社区7个。推行祁集镇文明积分做法,激励更多群众参与乡村振兴。

聚焦移风易俗树新风。乡村文化振兴,核心是乡风文明。各乡镇村(居)结合实际组织辖区乡贤、热心人士、文艺爱好者等组建不同种类的志愿服务队,每月至少开展2次以上志愿服务活动。各村居结合实际组建并发挥村民议事会、道德评议会、禁赌禁毒协会、红白理事会等群众组织作用,大力倡导婚事新办、丧事简办、约定办事规模和标准,形成老百姓自己的“土规定”“好规矩”。评选表彰第三届文明家庭、区级“五好家庭”、“最美家庭”、“新时代好少年”、省级“美丽庭院”示范户等,运用群众身边的榜样推动文明新风在农村落地生根。以老庙村红白理事会和黄冈村文明积分兑换为导向,大力挖掘基层干部群众在移风易俗实践中的创新举措和先进典型,形成“擦亮一盏灯、照亮一大片”的效果。

聚焦群众文化生活活力。以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为着力点,大力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乡村春晚等活动20余场次。制作非遗宣传展板在全区乡镇街道巡展;录制省级非遗项目推剧《送香茶》和坠子《耗子搬家》在线上播放。区文化馆“文化云”工作在全市名列第一。举办2022年安徽省广场舞业余联赛县(区)选拔赛和2022年区直机关快乐健身活动;开展“读好书 跟党走 致敬百年大党 创建书香潘集”主题读书月活动;开展“六一”儿童书画展等活动20余场次。

聚焦阵地建设强基础。深入推进乡村大舞台等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按照“六有”标准全面建成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实现全区所有村(居)全覆盖。应急广播已完成安装及接收终端建设任务,8月份中旬能够投入使用。持续发挥农家书屋在文化振兴中的重要作用,不断整合资源,将农家书屋与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道德讲堂等平台整合融合,开展形式多样的精神文化活动。通过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道德大讲堂”用身边人讲身边事,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积极推广“学习强国”学习公众号,及时推送转发政策理论、法律法规、实用技术等方面的知识,扩大文化影响力。

## “信访+司法”提升效能让群众感受温暖

本报讯 为妥善解决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信访工作条例》正式实施以来,潘集区高皇镇把握新时代信访工作原则和要求,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完善信访工作责任体系,不断激发信访工作新动力,积极探索打造“信访+司法”联动工作模式,实现信访矛盾纠纷及时妥善化解,提升群众满意度。

高皇镇将信访矛盾化解和司法所的人民调解有机结合,一方面以网格化管理为基础,以淮南e治理、12345便民热线等平台为依托,第一时间回应群众在农村土地征用补偿、宅基地纠纷、村务公开、村干部违法违纪、环境污染等涉及农民切身利益的问题。另一方面如

## 潘集区把乡村文化振兴作为乡村振兴的铸魂工程,开展文化惠民活动,激发乡村振兴的内生动力和活力,大力乡村文化铸魂

本报通讯员 柏松 冯奇 谭敏



### 企地携手 共创文明城

日前,中安联合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向潘集区捐赠一台价值近40万元的清扫洒水一体机,充分体现央企积极参与地方文明城市创建的社会责任感。此举对于充实潘集区环卫力量,提升环卫作业质量和城市保洁水平,助力文明城市创建具有实质性意义。

本报通讯员 柏松 潘士清 摄

###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 “人大力量”依法依规化解矛盾纠纷

本报通讯员 柏松 谭敏

“您反映的问题,我们都详细记录下来,将依法依规及时协调解决,请您放心。”7月7日上午,潘集区人大常委会负责人前往平圩镇带案下访,倾听群众诉求,化解矛盾纠纷,积极推动信访案依法有效解决。

接访现场,区委、区人大分管领导和区直相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的工作组与信访群众面对面交流,了解接访事项的来龙去脉,听取相关部门关于信访事项办理情况的汇报,耐心向群众解释政策、说明情况。接访结束后,由在场的人大代表对接访和化解情况进行评议,提出具体意见和建议,让代表能够更好地了解和监督政府工作的开展,确保化解工作依法依规,形成闭环。

为深入贯彻落实“一改两为”大会精神,进一步发挥人大代表联系群众、通达社情民意等优势,助力党委

政府“一改两为”落到实处,推动辖区重大疑难矛盾纠纷和群众切身利益诉求依法依规有效解决。潘集区人大在全区各级人大开展“搭建司法服务平台,提升代表活动质量,助力群众矛盾纠纷依法依规化解”工作。

为确保此项工作落实落地,潘集区人大制定了详细的工作方案,成立由区人大、区委政法委牵头,政法工作人员、人大代表及相关人员共同参与的依法依规调处化解矛盾纠纷协调工作组,对基层矛盾纠纷进行分析研判,制定化解方案。组建由辖区人大代表和政法机关等专业人士组成的矛盾纠纷化解人才库,在区协调工作组的领导下,以现场办公的方式对基层矛盾纠纷进行调处化解。区协调工作组负责对重大疑难矛盾纠纷和信访件进行会商、研判,制定依法依规调处化解的措施方案,以主办或转交办的

形式,及时、稳妥、高效地办理重大疑难矛盾纠纷和信访件,以督办、视察、质询等方式,对责任单位办理情况跟踪监督。

依托基层人大代表活动室(站)、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人民调解庭(室)、基层法庭、派出所等作为各类矛盾纠纷调处化解工作平台,每月由区人大有关领导组织区协调工作组人员以接访、约访、带案下访等形式,赴有关镇开展社情民意收集、听取民诉求、疏解民怨、化解矛盾工作。

对涉法涉诉的矛盾纠纷和信访件,区协调工作组经分析研判,制定调处化解方案后,交涉事镇或相关责任部门办理,根据具体情况,可指派相关人大代表或政法机关专业人员参与办理。对公开接待的矛盾纠纷和信访件,能够现场解决的,由区协调工作组现场办理解决或现场转相关单位办理;不能现场解决或交办的,按工作组分析研判情况,制定调处化解方案,自主办理或转交责任单位办理。

区人大相关负责人介绍,开展此项工作,目的是立足人大自身优势和特点,紧紧围绕区委中心大局,探索代表参与、人大政法联合联动的基层治理新思路、新途径和新举措,进一步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切实把矛盾纠纷解决在基层、解决在边界、解决在萌芽,助推区委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为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的民主法治环境,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 探寻采莲灯 感受非遗魅力

本报讯 采莲灯作为潘集区梁河镇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具有显著的地域性和艺术性。近日,安徽理工大学材料与工程学院“描绘乡村美丽画卷,绽放乡村振兴光彩”乡村振兴团赴梁河镇开展“探寻采莲灯,焕发新生机”暑期社会实践活动。

采莲灯由古代采莲舞演化而来,最早可以追溯到汉代,为第三批安徽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主要表现为姑娘到河中采莲的情景,也包含有庆祝丰收的欢腾、男女爱恋的表达、田园生活的谐趣,具有极高的历史价值、学术价值和传承、表演价值。

学习过程中,采莲灯传承人张德新详细介绍了采莲灯的起源以及发展,向大学生志愿者们热情展示了采莲灯舞蹈专用的道具及服装,手把手指导他们如何表演采莲灯,并讲解了采莲灯所描述的故事,让志愿者们深刻领悟到采莲灯的文化内涵。

大学生志愿者们认真学习之后,一招一式有模有样,两位老师带领他们在附近村庄向村内的爷爷奶奶们展示了学习成果。大学生志愿者们兴致很高,大家纷纷纷纷表示,此次活动收获满满,今后还将多深入基层,探寻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魅力,更好地促进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和传承。(本报通讯员 谭敏 卓越)